



每日讀經 生活聖言

與普世及本地兄弟姐妹在主的聖言內共融

二零一八年三月

- 一日（四）
四旬期第二週
二日（五）
- 他們自有梅瑟及先知，聽從他們好了。
（路 16：19-31） 耶 17：5-10
殺害我們的弟弟，隱瞞他的血，究竟有什麼益處？
（創 37：3-4，12-13，17-28） 瑪 21：33-43，45-46
- 三日（六）
- 上主必將我們的一切罪過投入海底。
（米 7：14-15，18-20） 路 15：1-3，11-32
- 四日（日）
四旬期第三主日
五日（一）
- 你們拆毀這座聖殿，三天之內，我要把它重建起來。
（若 2：13-25） 出 20：1-17 格前 1：22-25
如果先知吩咐你作一件難事，你豈不是也要做嗎？
（列下 5：1-15） 路 4：24-30
- 六日（二）
- 但願我們能藉著懺悔的心和謙虛的精神蒙祢悅納。
（達 3：25，34-43） 瑪 18：21-35
- 七日（三）
- 你們不要以為我來是廢除法律或先知，我來不是為廢除，而是為成全。
（瑪 5：17-19） 申 4：1，5-9
- 八日（四）
- 如果我仗賴貝耳則步驅魔，你們的子弟們是仗賴誰驅魔呢？
（路 11：14-23） 耶 7：23-28
- 九日（五）
- 上主的道路是正直的；義人在上面暢行，惡人反在上面跌倒。
（歐 14：2-10） 谷 12：28-34
- 十日（六）
- 天主，可憐我這個罪人吧！
（路 18：9-14） 歐 6：1-6
- 十一日（日）
四旬期第四主日
十二日（一）
- 天主沒有派遣子到世界上來，審判世界，而是藉著他而獲救。
（若 3：14-21） 編下 36：14-16，19-23 弗 2：4-10
人們都要因我所造的而永遠喜悅快樂。
（依 65：17-21） 若 4：43-54
- 十三日（二）
- 「你願意痊癒嗎？」
（若 5：1-16） 則 47：1-9，12
- 十四日（三）
- 上主安慰了祂的百姓，憐恤了祂受苦的人們。
（依 49：8-15） 若 5：17-30
- 十五日（四）
- 有一位控告你們的，就是你們所寄望的梅瑟。
（若 5：31-47） 出 32：7-14
- 十六日（五）
- 猶太人要圖謀殺害祂。
（若 7：1-2，10，25-30） 智 2：1，12-22
- 十七日（六）
- 我好像一隻馴服被牽去宰殺的羔羊。
（耶 11：18-20） 若 7：40-53

十八日(日)	基督學習了服從，成了永遠救恩的根源。
四旬期第五主日	(希 5：7-9) 耶 31：31-34 若 12：20-33
十九日(一)	達味之子若瑟，不要怕娶你的妻子瑪利亞，因為那在她內受生的，是
聖若瑟(聖母淨配)	出於聖神。(瑪 1：16，18-21，24) 或 路 2：41-51
二十日(二)	撒下 7：4-5，12-14，16 羅 4：13，16-18，22
二十一日(三)	我由我自己不作什麼，我所講論的，都是依照父所教訓我的。
二十二日(四)	(若 8：21-30) 戶 21：4-9
二十三日(五)	奴隸不能永遠住在家裡，兒子卻永遠居住。
二十四日(六)	(若 8：31-42) 達 3：14-20，91-92，95
二十五日(日)	你不再叫做亞巴郎，要叫做亞巴辣罕。
基督苦難主日(聖枝主日)	(創 17：3-9) 若 8：51-59
二十六日(一)	祂從惡人的手中，救出了窮苦人的性命。
聖週一	(耶 20：10-13) 若 10：31-42
聖週二	「你們什麼都不懂，叫一個人替百姓死，這為你們多麼有利。」
聖週三	(若 11：45-56) 則 37：21-28
聖週四(黃昏)主的晚餐	我遭受侮辱，面不改容，像一塊燧石，因為我知道我不會受辱。
聖週五(守大小齋)救主受難紀念(苦難禮儀)	(依 50：4-7) 斐 2：6-11 瑪 26：14-27：66
聖週六(耶穌安眠墓中)	「為什麼不把這香液去賣三百塊「德納」，施捨給窮人呢？」
	(若 12：1-11) 依 42：1-7
	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你們中有一個要出賣我。」
	(若 13：21-33，36-38) 依 49：1-6
	「有我主上主扶助我，誰還能定的罪呢？」
	(依 50：4-9) 瑪 26：14-25
	你們每次食這餅，飲這杯，就是宣告主的死亡。
	(格前 11：23-26) 出 12：1-8，11-14 若 13：1-15，34-35
	祂為我們的罪過，受難至死。
	(依 52：13-53：12) 希 4：14-16；5：7-9 若 18：1-19：42
	晚上舉行
	復活慶典的夜間禮儀

* 本單張由 1996 年 12 月開始，由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承辦，查詢可致電 2768-8116 或傳真 2715-1000。

* 如欲訂閱，請郵寄至：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---生活聖言

* 如欲贊助印刷費及郵費，支票抬頭請寫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及寄回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---生活聖言收；並請同時填寫以下資料：

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
地址 _____

*傷健同心牧民小組地址: 九龍何文田公主道 80 號 教區傷殘人士牧民中心轉「傷健同心牧民小組」

福音電話 GOSPEL ANNOUNCER

MANDARIN (國語) 2825-2134

CANTONESE (粵語) 2825-2133

ENGLISH (英語) 2825-2132